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臨時)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晟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5年10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晟先生(董事長)及薛軍先生(副董事長及總裁)；非執行董事為楊體軍先生、李慧女士、黃焱女士及宋衛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卓堅先生、劉力先生、麻志明先生及范小雲女士。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10月13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公司各位监事、合规总监及董事会秘书。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屈艳萍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1名监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合规总监梁世鹏、董事会秘书刘冰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重新设定2025-2027年持续关联交易上限并与银河金控签署证券与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就该关联交易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关于该关联交易事项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不再设置公司监事会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14日